

榆阳区农村沼气安全隐患排查培训及废旧沼气池 处置服务合同

甲方：榆林市榆阳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乙方：榆林市恒健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为了推进全区各类农村沼气工程安全运行，提升沼气用户安全意识及隐患自主排查能力，及时发现，排除隐患，推进沼气安全管理使用，确保农村沼气生产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在全区进行沼气用户沼气安全知识，隐患排查及问题整改技术培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根据陕西省耕地质量与农业环境保护站《关于开展农村沼气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的通知》（陕耕地环保发（2024）2号）文件精神，甲、乙双方按照榆林市恒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2025年5月28日发出的“榆林市榆阳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农村沼气安全隐患排查及废弃沼气池处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HYDZB-2025-019）成交通知书”要求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内容，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以下合同条款；

一、服务内容

农村沼气安全宣传知识、隐患排查、安全问题整改技术培训、故障修复、进出料服务、“三沼”综合利用指导及户用废旧沼气池处置；建设《榆阳区农村沼气安全隐患排查培训表》、《榆阳区农村沼气安全隐患排查情况汇总表》、《榆阳区农村报废沼气汇总表》和相关影像资料等；编制2025年度沼气排查服务情况总结报告。

二、服务数量

全区涉及农村户用沼气、小区沼气、大型沼气及各级财政补贴建设的校园沼气工程的行政村 170 个，示范处置报废户用沼气池 350 口。

三、服务地点

榆阳区辖区内有沼气建设的行政村。

四、服务期限

2025 年 6 月 3 日—2025 年 12 月 30 日。

五、服务报酬

1、沼气安全及隐患排查培训服务 14.8 万元，示范处置报废户用沼气池 350 口，每口 1000 元，共计肆拾玖万捌仟元整（¥498000 元），由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支付；

2、故障检修、零配件更换、进出料等服务项目，按照《榆阳区农村沼气后续服务收费标准》执行，由所服务沼气业主支付。

六、付款方式 按照服务合格一批，验收一批，支付一批结算。乙方须提出验收申请，经甲方组织验收服务流程、服务质量、群众满意度、服务台账建设等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服务过程中的所有资料，甲方出具验收报告，乙方开具税票支付。

七、相关约定

（一）甲方权利义务

1、监督管理。根据相关制度办法要求，有权对乙方工作进行督导检查、监督管理、考核验收、工作评价等，因乙方服务等不良问题，又拒不整改的，有权力终止合同。

2、工作协调。工作职责范围内，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协助乙方排除化解服务中有关矛盾，积极解决乙方合理诉求。

3、费用支付。乙方提交项目验收申请后应及时组织项目验收，按时给乙方结算服务费用。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资格要求。符合《全国农村沼气服务体系建设方案（试行）》的要求；责任心强、热爱公益事业；所聘用人员年龄在18-50岁之间，身体健康，有一定的文化基础（初中以上）；有效证件齐全（技工证、维管人员培训合格证、机动车辆驾驶证等）。

2、纪律要求。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组织领导，做好服务技术人员管理，要求技术员按工作标准流程热情开展服务，不得吃、拿、卡要，徇私舞弊或服务对象发生冲突。

3、安全事项。乙方在服务过程中须严格遵守沼气后续服务相关技术规范，切忌违规操作。服务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人身安全、交通安全、财产损失等意外事故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和经济赔偿。

4、工作要求。乙方必须按照区不漏乡、乡不漏村、村不漏户（单位）在全区开展沼气安全知识及隐患排查培训，确保排查覆盖率达到100%。沼气隐患排查技术人员全面对沼气业主进行沼气安全及隐患排查相关知识和隐患整改技能培训，如沼气业主无法自主进行隐患排查和隐患整改时要求乙方到现场进行解决的，乙方应积极安排人员到现场进行排查整改，对在用沼气有漏气或净化器老化等原因，沼气业主继续准备使用的，应免费更换零配件，免收服务费，确保运行安全；如服务过程中因违规操作造成沼气业主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排查服务过程中切忌弄虚作假，如因漏查或未告知安全整改事项发生安全事故的全权承担相关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并视情况扣除服务报酬，造成刑事犯罪的

移交司法部门处理。

5、台账建设。乙方按要求排查填写《榆阳区农村沼气安全隐患排查培训表》、《榆阳区农村沼气安全隐患排查汇总表》、《榆阳区农村报废沼气汇总表》等，并收集提交有关档案、影像资料，作为甲方验收和服务费用兑付的依据。台账所填事项应真实可靠，切忌弄虚作假。同时，需给乡镇、村反馈排查情况，反馈排查问题台账可一并复印给乡村，原表由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留存备案。

八、争议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合同订立 本合同壹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壹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 执行完毕自动失效。

甲方（法人签字）
甲方单位（盖章）
2021年 6 月 3 日

乙方（法人签字）
乙方单位（盖章）